

宁化县教育局 2020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2020 年度报告根据新《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简称《新条例》）、《福建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简称《办法》）等相关文件要求，由宁化县教育局办公室结合本局工作实际编制。本报告分六部分，主要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及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报告在“宁化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政府信息公开栏进行公布。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宁化县教育局办公室联系：电话 0598-6824076。

一、总体情况

2020 年，我局根据教育系统工作实际，认真贯彻落实《新条例》和《办法》，依照新条例的具体和相关文件要求，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顺利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一）贯彻落实新条例要求。按照要求认真贯彻落实政府信息公开新条例，坚持“以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全面落实“五公开”工作机制，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严格按照上级要求向社会公众和各单位依法提供本单位信息，做好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工作，做到政府工作公开透明，政策执行阳光透明。

（二）政务公开及时主动

在年初认真制定政务公开工作计划，把政务公开工作纳入教育局年度工作要点，并以宁化县人民政府网站为信息公开平台，严格按照上级要求向社会公众依法提供本单位信息，在网站上对“三公”经费预算、部门预算、“两免一补”、营养改善计划、

机构设置、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重大项目建设等情况进行公示公告。

1. 主动公开情况。2020年在县政府门户网站主动公开政府信息34条，历年累计公开信息490条。

2. 依申请公开情况。具体明确了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的受理申请机构、申请提出方式、申请受理流程、服务方式和内容，进一步规范申请受理程序，明确操作要求和办结时限等，并在网上公开。2020年，我局没有收到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

3. 政府信息管理。在政府网站上主动公开教育发展规划、方针、政策，重要工作部署及实施情况；中、高考相关政策，校安工程进度等与群众密切相关的重大事项；教育招生、考试、收费、资助等与公众切身利益密切相关的重要事项的政策；干部人事任免、专业技术职务评聘的相关政策等社会公益信息，深入推进行政权力运行。

（三）平台建设情况

不断建立健全政务公开机制，加强组织领导，完善公开考核、评议、责任追究和监督检查具体办法，推动实施“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制度，围绕社会重大关切加强舆情回应，做好网络舆情和维稳工作，切实推进信息公开工作顺利进展。

1. 加强组织领导。专门成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并安排专门人员负责信息工作，形成了“一把手”主要抓，分管领导具体抓的工作机制，将政务公开工作任务责任落实到人，任务落实到位，并在经费上予以保障，做到组织健全、责任到位、措施有力，更好地保障公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2. 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审查机制。不断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审查机制，健全审查制度和工作规程，对拟公开的政府信息进行严格

依法审查。不断完善突发事件应急联动工作机制，增强舆情风险防控意识，密切监测和收集舆情线索，特别是涉及学生安全的黑恶势力、影响党和政府公信力、冲击道德底线等方面的政务舆情，积极做好网络舆情和维稳工作。对于涉及个人隐私的公示文件，我局有做到去标识化处理，或者选择恰当的公开方式和范围，尽可能依法保护好个人隐私。

（四）监督保障情况

充分发挥政府门户网站平台，不断完善栏目设置，优化审批办事服务，规范办理指南；丰富信息公开专栏的内容，增强服务功能；全面加强“互联网+政务服务”，及时受理、转办政府网站、12345及民意直通车平台中的网民留言、咨询等336件，做到100%处理答复，为群众提供更好的服务；运用“两微一端”新平台，发挥新媒体平台作用，及时发布教育资讯以及教育发展情况；局办公楼内还专门设置政务公开栏，为群众提供更好服务，为教育改革发展营造良好舆论基础。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1	1	1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3	0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23	0	0
行政强制	1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0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 计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 公益 组织	法律服 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	（一）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工作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和困难。一是政务公开工作组组织落实等制度还需进一步完善。二是公开意识及内容还需进一步深化。三是组织引导工作需要进一步加强。

（二）具体的解决办法和改进措施。一是充实主动公开内容，完善信息公开目录。二是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力度。围绕社会广泛关注、事关群众切身利益的重大事项，扩大信息公开的数量和范围。三是建设长效工作机制。推进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化、规范化，做到多“回头看”，接受群众的监督和指导，不断探索创新，逐步完善。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没有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